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115 學年度(上)學期日間部(550)進階英文檢定輔導課程實施要點

115.08.v4.

一、法令依據：依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（學士)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受理對象資格：112、113 學年度(含以前)入學之日間部四技生；114 學年度入學(含以前)之二技生，尚未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標準(550 分)者。

三、開課科目及開班原則

1. 開課科目：進階英文檢定輔導(中級複試/多益 550 分)
2. 每班招收人數至多 58 人，預選週結束人數不足 40 人則不予開課。
3. 本項課程為 0 學分每週 2 小時之課程，依規定應完成上課 36 小時之總時數(包含期中、期末考試)；**每週課外線上練習時數 6~8 小時**。

四、選課說明

1. **第一輪-預選週受理時間：115/5/25~6/5**
2. **第二輪-加退選週受理時間：115/9/7~9/18**
3. **預選、加退選方式：本課程修課資格須經審核後再由語言中心進行人工加課(學生無法於 Eportal 系統預選、加退選)，一律採線上登記 Google 表單。**
4. **預選週結束後將公告錄取名單及開班課表，並請預選成功之同學於期末考週結束前繳交「課程同意書回條」至語言中心。**
5. **本課程第 1 堂課即實施點名，經預選錄取者請務必於開學第第一堂上課時即前往上課，無故未到課者，視同曠課，按課程規定出席標準扣分。**

※本課程最新消息、單字成績、補考公告路徑：
語言中心>英文課程評分標準>大三大四英檢輔導｜課程規定(或掃描右方 QR Code)

五、本課程評分標準

- **期中考** 15%：線上多益模擬測驗 (11/2~11/7)
- **期末考** 15%：線上多益模擬測驗 (1/4~1/9)
- Rosetta Stone (R.S) 40% 課後自行安排 6-8 小時至語言自學教室進行自學軟體練習並完成當週進度(計分方式參閱第五點、課程規劃建議表)，**非於語言中心教室練習者不予計分。**
- **5 回線上多益模擬測驗** 10%
- **5 回線上單字測驗** 5%
- **課堂小考** 10%：共 10 次，小考範圍為課程教材，由授課老師出題。
- **出席** 5%：缺課 1 次(2 小時)[含請假]扣 1 分，學生缺課次數達整學期授課總時數 1/3 者(12 小時)予以扣考方式處理(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，且該科目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)。遲到 10 分鐘以上視為缺課，無故曠課者亦視為缺課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(及格標準)

課程結束後學期**總成績達及格分數60分**者，由語言中心統一審核通過校定英文畢業門檻。

115 學年度日間部進階英檢輔導課程評分標準

一、校定英文畢業門檻之標準： 英檢中級複試通過或多益總分達 550 分或其他同等級

二、本課程評分標準計算方式如下：

評分項目/配分	詳細說明
◆期中考 15%	線上多益模擬測驗，至語言中心安排之語言教室應試。
◆期末考 15%	線上多益模擬測驗，至語言中心安排之語言教室應試。
◆Rosetta Stone (R.S) 40%	1. 每週至少規劃 6~8 小時至語言自學教室完成當週進度。 2. 進度須依每週規定循序完成。共須完成 27 單元，最多得 40 分，Rosetta Stone 測驗內容每 1 單元(Unit)共有 10 課(Lesson)，每 1 課出題方式以敘述+圖片呈現，每課皆須達標才可進入下一課→每"課"達標分數為 85 分→例:Unit1-Lesson1 須達 85 分(含)以上才能進入 Unit1-Lesson2 3. 每次上課由授課老師統計算分，授課老師每週將統計前一週完成情形並計分，未達當週規定進度者，該週成績以 0 分計算，請向老師確認完成進度及得分情形。*練習教室以 3416 自學室為優先，自學室採自由入座，如自學教室座位額滿再視情況開放其他語言教室。 *未於當週內完成進度者，不得補做、計分。
◆5 回線上多益模擬測驗 10%	須按規劃表規定時間自行完成共 5 回線上多益模擬測驗 【聽力須達 190 分(含)以上且閱讀須達 195 分(含)以上，未達前述分項最低標者，該次模擬考將不予計分】
◆5 回線上單字測驗 5%	須按規劃表規定時間自行完成共 5 回線上多益單字平台測驗。
◆課堂小考 10%	共 10 次，小考範圍為課程教材，由授課老師出題
◆出席 5%	請參閱本要點第五點、出席說明

三、學期總成績加(+)/扣(−)分說明

(+) (一)期末考測驗成績總分達畢業門檻者，除 15% 之基本分數得分外，測驗分數達 387 分(含)以上者，學期總成績加 10 分；測驗分數達 550 分(含)以上者，學期總成績加 15 分。

(+) (二)修課期間自行參加正式校外多益考試或其他英檢考試，且通過畢業門檻標準者，學期總成績加 15 分，期中及期末考送分，請自行提供成績單或證書予授課老師，考試期間仍須出席，無故缺席者依評分標準扣分。

(−) (三)期中、期末考試期間，如因急診住院、重大傷病假、公假或喪假請假者(須附證明並依請假規定辦理)不予扣分。其他原因申請補考者，測驗成績一律扣 5 分。請於考試前一週預約，並於考試週結束前完成補考，無故未到缺課以校規扣考方式處理。

四、自學軟體 Rosetta Stone加(+)分說明

(+) (一)自學軟體 Rosetta Stone 期中考週結束前除按時完成[第 3~8 週]規定進度之外，再自行完成[第 9 週]1-12 單元複習者，R.S 總成績加 3 分，期末考週結束前除按時完成[第 10~17 週]完成規定進度之外，再完成[第 18 週]Level13 複習者，R.S 總成績加 5 分。

(−) (二)自學軟體 Rosetta Stone 須按表定進度依序完成，每次上課由授課老師統計前一週完成情形並算分，未達規定進度者，則該週分數以 0 分計算，不得補做，請確實按時完成。

五、日間部英檢輔導課程各項評分項目進度規劃總表

評分項目 / 週次	Rosetta Stone	40%	單字測驗	5%	多益模擬測驗	10%
第 1 週	加退選週/課程評分標準說明					
第 2 週	加退選週/課程評分標準說明					
第 3 週	Level1 U1~U2	2%	Voc1. General Business（一般商務）	1%		
第 4 週	Level1 U3~U4	2%	補考週		第 30 回	2%
第 5 週	Level1 U5~U6	2%	Voc2. Personnel& Management（人力資源與管理）	1%	補考週	
第 6 週	Level1 U7~U8	2%	補考週		第 31 回	2%
第 7 週	Level2 U9~ U10	2%	Voc3. Offices & Technology（辦公室&科技）	1%	補考週	
第 8 週	Level2 U11~ U12	2%	補考週			
第 9 週	加分用 U1~U12 Review	+3	期中考週			
第 10 週	Level2 U13~ U14	3%			第 32 回	2%
第 11 週	Level2 U15~ U16	3%	Voc. 4 Manufacturing & Marketing（製造&行銷）	1%	補考週	
第 12 週	Level2 U18	3%	補考週		第 33 回	2%
第 13 週	Level2 U19	3%	Voc5. Banking & Finance（銀行&財務）	1%	補考週	
第 14 週	Level3 U1~U2	3%	補考週		第 34 回	2%
第 15 週	Level3 U4~U5	4%			補考週	
第 16 週	Level3 U7~U8	4%				
第 17 週	Level3 U10~U11	5%				
第 18 週	加分用 Level3 Review	+5	期末考週			

六、每週 Rosetta Stone 聽力練習 40%

週次	建議進度	單元(Unit)	備註
第 3 週	Level1 U1~U2	Unit1 + Unit2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4 週	Level1 U3~U4	Unit3 + Unit4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5 週	Level1 U5~U6	Unit5 + Unit6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6 週	Level1 U7~U8	Unit7 + Unit8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7 週	Level2 U9~ U10	Unit9 + Unit10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8 週	Level2 U11~ U12	Unit11 + Unit12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9 週	U1~U12 Review	Unit1~Unit12	期中考週結束前完成 3~8 週進度+第 9 週 review→R.S 總分加 3 分(須全部完成)
第 10 週	Level2 U13~ U14	Unit13 + Unit14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1 週	Level2 U15~ U16	Unit15 + Unit16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2 週	Level2 U18	Unit18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3 週	Level2 U19	Unit19	共 1 單元/10 課
第 14 週	Level3 U1~U2	Unit1 + Unit2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5 週	Level3 U4~U5	Unit4+ Unit5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6 週	Level3 U7~U8	Unit7+ Unit8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7 週	Level3 U10~U11	Unit10+ Unit11	共 2 單元/20 課
第 18 週	Level3 Review	Unit1~Unit11	期末考週結束前完成 1~17 週進度+第 18 週 review→R.S 總分加 5 分(須全部完成)

1.Rosetta Stone 測驗內容每 1 單元(Unit)共有 10 課(Lesson)，每 1 課出題方式以敘述+圖片呈現，每課皆須達標才可進入下一課→每"課"達標分數為 85 分→例:Unit1-Lesson1 須達 85 分(含)以上才能進入 Unit1-Lesson2

2.於期中考週結束前完成:①3~8 週進度②第 9 週 review，R.S 總成績⊕3 分 (①+②皆須完成才可加分)

3.於期末考週結束前完成完成:①1~17 週進度②第 18 週 review，R.S 總成績⊕5 分(①+②皆須完成才可加分)

4.每次上課由授課老師統計前一週完成情形並算分，請向老師確認個人完成進度。

5.每次上課前如未完成前一週規定進度者，則該次分數以 0 分計算，請確實完成每週規定之進度。

七、線上單字測驗 進 度 表 5%

單字文法平台登入路徑：
☑第一種方式：登入 Eportal→語言中心外語自學軟體→多益單字文法學習平台→再次輸入帳密登入後(帳號=密碼=Eportal)→找到英檢班級(語言三 1~7)點選進入

☑第二種方式：網址輸入 163.17.145.138/moodle →登入→帳號=密碼=Eportal→找到英檢班級(語言三 1~7)點選進入

週次	考試範圍	成績查詢	登記補考時間	補考時間
第 3 週 9/21-9/27	Voc. 1 General Business (一般商務)	9/29	9/29-10/1	10/2-10/4
第 5 週 10/5-10/11	Voc. 2 Personnel & Management (人力資源與管理)	10/13	10/13-10/15	10/16-10/18
第 7 週 10/19-10/25	Voc. 3 Offices & Technology (辦公室&科技)	10/27	10/27-10/29	10/30-11/1
第 11 週 11/16-11/22	Voc. 4 Manufacturing & Marketing (製造&行銷)	11/24	11/24-11/26	11/27-11/29
第 13 週 11/30-12/6	Voc. 5 Banking & Finance (銀行&財務)	12/8	12/8-12/10	12/11-12/13

考試說明

請於上表規定考試時間自行完成單字平台線上測驗

補考說明

1. 考試次週之**週(二)至週(四)為成績公告及登記補考時間**，成績公告及申請補考請至語言中心>英文課程評分標準>大三大四英檢輔導｜課程規定(或掃描右方 QR Code)查看最新消息。
2. 考試次週之**週(五)至週(日)為補考時間，請自行於時間內重新測驗。**
3. **逾期登記補考者恕不受理，未按時間登記補考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事後登記，該次成績以 0 分計算。**
4. 查詢成績、登記補考路徑：
語言中心>英文課程評分標準>大三大四英檢輔導｜課程規定(或掃描右方 QR Code)

計分方試說明

考試週 不限次數 (取最高分)
補考週 不限次數 (取最高分)

八、線上多益模擬測驗（軟體:EasyTest）進 度 表 10%

此軟體僅限使用 Google Chrome 開啟
登入 Eportal→語言中心外自學軟體→ Easy test 新版 Easytest 線上學習測驗平台→
TOEIC 模擬測驗（新制)→ 找到英檢班級(語言三 1~7)後點選「進入」→ 開始測驗

週次	考試範圍	成績查詢	登記補考時間	補考時間
第 4 週 9/28-10/4	第 30 回	10/6	10/6-10/8	10/9-10/11
第 6 週 10/12-10/18	第 31 回	10/20	10/20-10/22	10/23-10/25
第 10 週 11/9-11/15	第 32 回	11/17	11/17-11/19	11/20-11/22
第 12 週 11/23-11/29	第 33 回	12/1	12/1-12/3	12/4-12/6
第 14 週 12/7-12/13	第 34 回	12/15	12/15-12/17	12/18-12/20

考試說明

請於上表規定時間內自行完成多益線上模擬測驗

補考說明

1. 考試次週之**週(二)至週(四)為成績公告及登記補考時間**，成績公告及申請補考請至語言中心>英文課程評分標準>大三大四英檢輔導｜課程規定(或掃描 QR Code)查看最新消息。
2. 考試次週之**週(五)至週(日)為補考時間，請自行於時間內重新測驗。**
3. **逾期登記補考者恕不受理，未按時間登記補考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事後登記，該次成績以 0 分計算。**
4. 查詢成績、登記補考路徑：
語言中心>英文課程評分標準>大三大四英檢輔導｜課程規定(或掃描右方 QR Code)
5. **測驗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同學立即反映，以免影響成績計算，測驗、補考結束後如有問題恕不受理。**

計分方試說明

考試週 僅可測驗 1 次(閱讀及聽力未達低標不計分)
補考週 不限次數(閱讀及聽力未達低標不計分)
補考週僅開放"弱點練習"(僅列出做答錯誤之題目)，完整解析於補考週結束後公佈(須自行登入系統查看解析)。

115-1 學期 日間部英文檢定輔導課程同意書及注意事項

本同意書下方回條請於預選名單公告後撕下繳回語言中心，最晚請於開學後第二週結束前繳交。

請同學務必詳閱以下規定，審慎評估後再行選課：

一、選課與修課規範

請詳閱「115-1 學期日間部英文檢定輔導課程實施要點」。本課程規範嚴謹，若有校外打工、實習或其他進修課程等情形，請審慎評估是否能全程配合。凡無法遵守課程要求及評分標準者，請勿選課。

二、自學軟體【ROSETTA STONE (R.S)】及各項作業要求

本課程安排每週約 1～2 小時之自學軟體測驗進度，且列入總成績評分標準，無法配合者請勿選課，本項作業為授權軟體，僅限於語言教室電腦使用，無法提供校外或個人設備登入。請同學課後安排時間於語言教室完成；本課程另有單字及多益模考作業，務請依進度表確實完成，如需補考，亦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出缺席與上課規定

本課程自第一堂課即開始點名，經預選錄取者務必準時出席首堂課程，以免錯失重要資訊。無故缺席者依評分標準扣分。缺課 1 次（2 小時，含請假）扣 1 分；缺課時數達全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（12 小時）者，依規定予以扣考（不得參加期末考，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）。遲到超過 10 分鐘視為缺課，無故曠課亦以缺課論。

四、考試規定

期中、期末考試期間，如因急診住院、重大傷病假、公假或喪假請假者(須附證明並依本校請假規定辦理)不予扣分。其他原因申請補考者，測驗成績一律扣 5 分。請於考試前一週完成補考預約，並於考試週結束前完成補考。

五、上課教室規範

為維持教學品質，學生須依排定教室及座位表入座。除教學實際需要外，不得要求更換上課地點或改為遠距上課；於語言中心樓層使用自學室時，請遵守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自學室使用規範」及「語言中心區域及教室使用規則」。

六、(應屆畢業生)畢業門檻審核事項

應屆畢業生請留意：本課程須於期末考結束後約 7 至 14 日完成總成績結算，總成績達 60 分(含)以上者，由本中心系統審核通過畢業門檻。無法配合時程者請勿選課。本課程期末考時間為學校行事曆所訂之「非畢業班級考試時段」。

七、放棄修課資格及專案退選規定

視同放棄修課資格情形：①課程期間如學習態度不佳，經授課教師或本中心認定不適合繼續修課者、②延修生最遲未於加退選週結束前完成繳費，得視同放棄修課資格，並予以退課處理。

專案退選資格：修課期間如參加英語檢定考試並通過本校畢業門檻者，得申請專案退選；除前述情形外，其餘一概不得申請專案退選。

【同意書回條】原科系班級：＿＿＿＿＿＿英檢班級：語言三 ＿＿＿ 學號：＿＿＿＿＿＿

☑ 本人已詳閱語言中心所開設之英文檢定輔導課程實施要點、評分標準及相關注意事項，並同意配合各項規定。若未能遵守上述規範，願無條件放棄通過畢業門檻之資格。

【宣導】R.S 登入方式及注意事項

英檢輔導課程(畢業門檻班)

Rosetta Stone登入注意事項

1 開啟登入畫面，確認鍵盤輸入法必須為「英文」。

2 帳密輸入完畢點選：OK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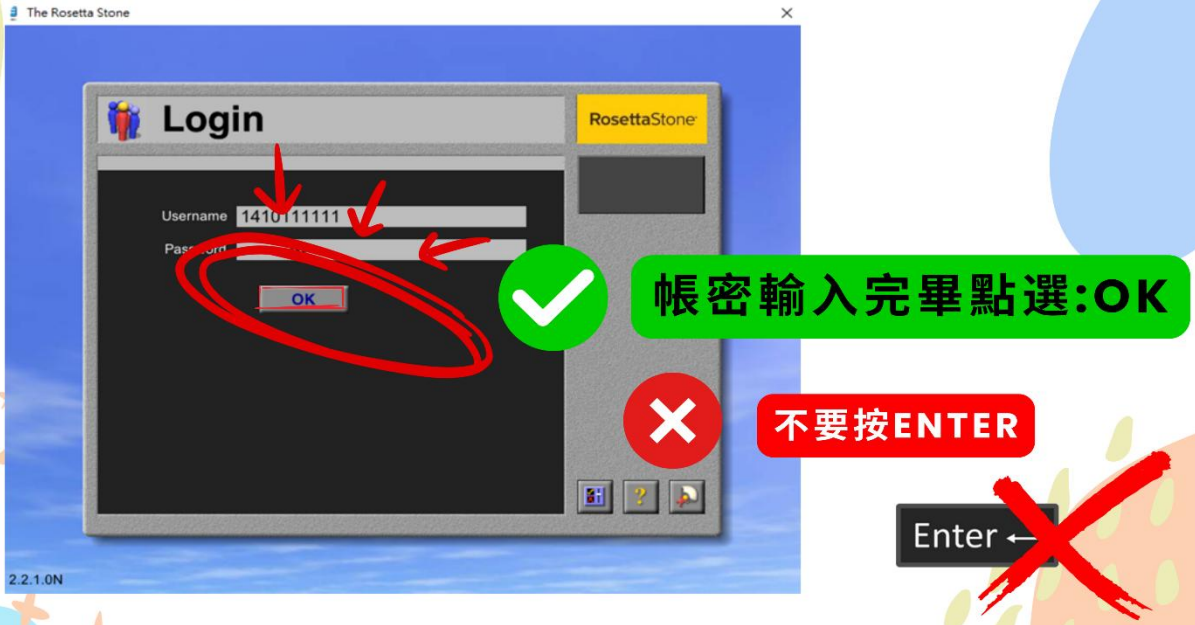

重要!

* 輸入帳號密碼完畢→不要按Enter，請用滑鼠點選下方的OK鍵（如圖示）。
* 帳號密碼其中一項輸入錯誤，請全部重打

3 每週進度完成圖示：

出現此圖

You have no more lessons assigned.

代表本週單元已完成
可繼續做下週另一單元

點選右下角降落傘圖示，重新登入後點選其他週可繼續下一單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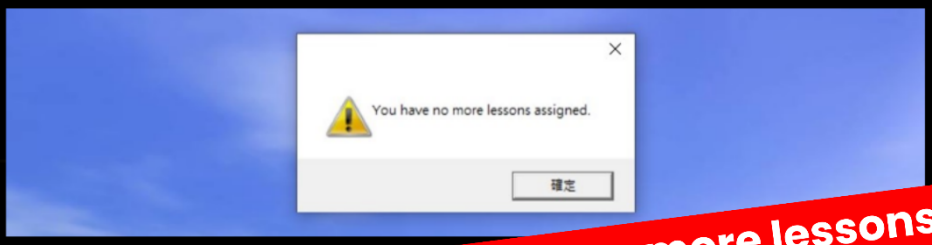

You have no more lessons assigned.

【宣導】語言中心自學室開放時間及區域使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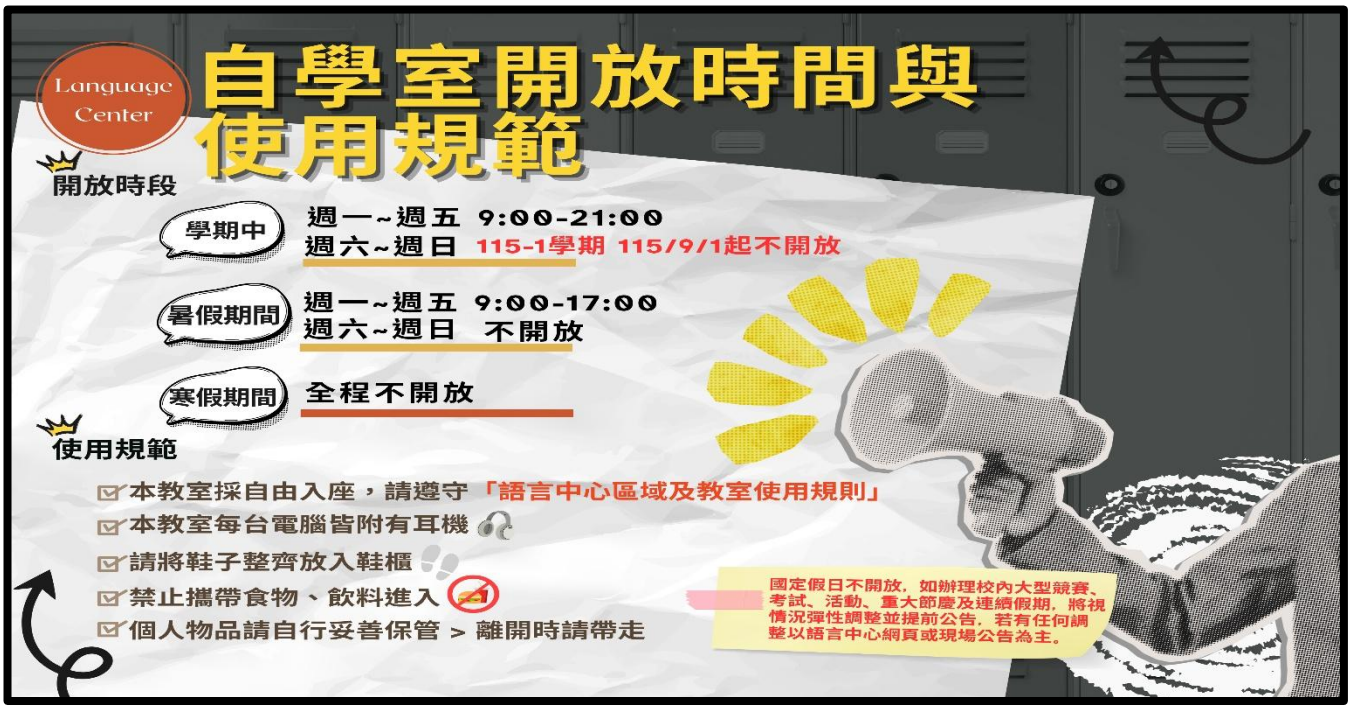

語言中心 Language Center
to everyone

語言中心區域及教室使用規則

- 上課前務必將鞋子整齊地放入鞋櫃內。
- **請授課老師及同學務必遵守語言教室使用規則，嚴禁攜帶食物、飲料進入語言中心區域及語言教室並嚴禁食用，下課後須將所有垃圾帶走。**
- 下課後，班代或小老師須將電燈、冷氣及電腦關閉。
- 遺失物品請至語言中心辦公室洽詢，本中心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不遵守語言教室使用守則之班級，第一次開單/勸導，第二次暫停使用一次語言教室，第三次則暫停該班該學期使用語教室的資格。
- 不遵守語言教室使用守則之個別學生，一經發現違反規定者，每次記**申誡乙次**，須提供「語言中心環境整潔維護服務」**8小時**才能銷過；如不履行或累犯者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第10條規定記**小過壹次**處分，須服務**24小時**才能銷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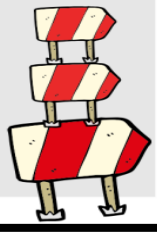

維護良好舒適學習環境，你我共同努力